



第八屆聯合盃全國作文大賽

(桃園區初賽)

活動宗旨

2007年聯合報結合關心教育各界舉辦「第一屆聯合盃全國作文大賽」，希望為校園學子搭起一個優質寫作競試平台，讓全國學生相互觀摩切磋，提升下一代的寫作力與創作力。今年，聯合盃將邁入第八年，歡迎各界參與。

報名對象

國小(三至六年級)、國中、高中職學生。

初賽分組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. 國小中年級組(三、四年級) | 2. 國小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 | 3. 國中七年級組 |
| 4. 國中八年級組 | 5. 國中九年級組 | 6. 高中職組 |

報名日期

即日起至103年9月30日(二)截止。(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憑，網路報名者需於截止日當天下午18:00前完成)

報名方式

- 【個人報名】：親赴聯合報系業務部桃竹苗組報名。
- 【團體報名】：採學校、補習班團體報名方式，請將報名資料以電子郵件寄發承辦單位，並於寄發後與承辦單位確認後辦理。
- 【推薦報名】：各校可推薦優秀學生報名，推薦名額數依承辦單位公佈之數字為準，由各校推薦負責人將資料彙整齊後，將電子檔寄至承辦單位信箱edu_ty@udngroup.com.tw，並來電(03)228-1234分機3006、3014，聯絡人：張小姐，完成確認後即可。
- 【網路報名】：請先至聯合盃作文大賽官網<http://educoco.udn.com/writingcontest2014>填寫報名資料並完成繳費成功後，即完成報名手續。
- 【郵局劃撥】：戶名「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」，帳號00018567。至各地郵局填寫劃撥單，註明報名場次、參賽組別、學生姓名、性別、電子郵件、學校名稱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，完成繳費即可。

簡章索取

- 各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務處。
- 網路下載：第八屆聯合盃作文大賽官網 <http://educoco.udn.com/writingcontest2014>
- 聯合報業務部桃竹苗發行組(03)228-1234轉3006、3014 聯絡人：張美芳、張秀蓮。

比賽日期

考試日期	時間	考場	考場地址	考場電話
103年11月2日(周日)	10:00-11:00	新興高中	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563號	(03)379-6996

指導單位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主辦單位：桃園縣家長會長協會、聯合報系

協辦單位：桃園縣政府警察局、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桃園市公所、中壢市公所

桃園縣國教輔導團國文領域國中組、新興高級中學

98-04-43-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																
收款帳號	00018567						金額	億	仟	萬	拾	萬	仟	佰	拾	元
通訊欄(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)																
報名場次		參賽組別		學校名稱		學生姓名		性別		通訊地址		連絡電話		電子郵件		
收款戶名		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
寄款人		☐ 他人存款 ☐ 本戶存款														
姓名		□□□□-□□ 主管														
地址		經辦局收款戳														
電話																
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																
◎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◎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																
收款帳號戶名																
存款金額																
電腦紀錄																
經辦局收款戳																

初賽方式

1. 時間：60分鐘。
2. 出題：各組一個作文題目，並於比賽當場公布題目。
3. 評審：國小、國中組參照會考六級分制評定，高中職組參照學測ABC九級制評定比賽成績，所有參賽學生均評分並寄發成績單。
4. 備註：參賽得獎作品，得獎人需簽署該作品著作權讓渡書，其作品版權及所有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出版、展覽及其他非營利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另外致酬。凡參加本活動之參賽者，均視為同意且願意遵守本簡章及活動官方網站公告之相關規定。本活動如發生任何爭議，主辦單位保有最後決定之權利。

初賽獎項

1. 各組第一名壹位【獎學金1,800元；獎狀一張】
2. 各組第二名貳位【獎學金1,200元；獎狀一張】
3. 各組第三名參位【獎學金1,000元；獎狀一張】
4. 各組佳作獎30名【頒發獎狀一張】

成績公布

1. 得獎名單公佈於聯合盃作文大賽官網。(http://educoco.udn.com/writingcontest2014)；各組第一名作品文章刊登於好讀周報。
2. 主辦單位依照報名表上之通訊地址發個人成績單，學校團體報名將統一寄至學校。
3. 如需複查成績，請攜帶入場證至「聯合報系業務部桃竹苗發行組」申請複查。

附註說明

1. 入場證將於考前一週全體寄出。
2. 入場證如有遺失，請聯繫主辦單位申請補發。
3. 考試開始前15分鐘不得入場。
4. 參賽學生不得提前交卷出場，待監考人員統一收卷後才能離開考場。
5. 資格不符者，一律不予計分。
6. 各組佳作以上者(含佳作)皆可參加全國總決賽。
7. 考生如有感冒症狀，請自行戴上口罩入場參賽。
8. 若有未盡事宜，請留意第八屆聯合盃作文大賽官網所發布考試相關訊息。

全國總決賽

將擇日於北、中、南都會區舉行，考試日期、地點及詳細資訊將公布於第八屆聯合盃作文大賽官網
http://educoco.udn.com/writingcontest2014

郵政劃撥存款收據 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收據請妥為保管，以便日後查考。
- 二、如欲查詢存款入帳詳情時，請檢附本收據及已填妥之查詢函向任一郵局辦理。
- 三、本收據各項金額、數字係機器印製，如非機器列印或經塗改或無收款郵局收訖章者無效。

請寄款人注意

- 一、帳號、戶名及寄款人姓名地址各欄請詳細填明，以免誤寄；抵付票據之存款，務請於交換前一天存入。
- 二、本存款單金額之幣別為新臺幣，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臺幣十五元以上，且限填至元位為止。
- 三、倘金額塗改時請更換存款單重新填寫。
- 四、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。
- 五、本存款金額業經電腦登帳後，不得申請撤回。
- 六、本存款單備供電腦影像處理，請以正楷工整書寫並請勿摺疊。帳戶如需自印存款單，各欄文字及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符；如有不符，各局應婉請寄款人更換郵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，以利處理。
- 七、本存款單帳號與金額欄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。
- 八、帳戶本人在「付款局」所在直轄市或縣(市)以外之行政區域存款，需由帳戶內扣收手續費。
- 九、所託收之票據於運送途中，若發生票據被盜、遺失或滅失時，同意授權由郵局或付款行代理本人辦理掛失止付及聲請公示催告、除權判決等事宜。

交易代號：0501、0502現金存款 0503票據存款 2212劃撥票據託收
本聯由儲區處存查、保管五年。